

反性骚扰手册

ME TOO



074职场女性法律热线

目 录

前 言	3
一、何为性骚扰?	4
二、性骚扰的具体表现形式	4
三、性骚扰的影响	4
四、性骚扰存在的性别文化制度背景	5
五、关于性骚扰的法律规定和分析	6
六、遇到性骚扰，你如何应对?	8
七、面对TA人遭遇性骚扰，支持者如何做?	12
八、关于性骚扰常见的迷思和误区	13
九、性骚扰案例	15
十、女性权益机构组织汇总	16

前　　言

2018年，各个领域的性骚扰事件频发，各行各业的人士都加入了反性骚扰的队伍，一些个案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处理。但是，大家呼吁的高校反性骚扰防治机制却迟迟未出。依旧有很多个案不了了之。这对勇敢讲诉被性骚扰经历的当事人是不公的。越来越多的被骚扰者愿意站出来，反性骚扰的支持力量也越来越多。然而，被骚扰者如何得到公正？反性骚扰工作者和想提供帮助的人，如何更好地支持当事人？不管是被骚扰者、还是支持者，都需要加强对反性骚扰知识的学习。基于此，074职场女性法律热线联合二十几名志愿者编撰了这一手册。

此手册界定了性骚扰的概念，着重介绍被骚扰者遇到性骚扰如何应对，支持者可以为被骚扰者提供何种帮助，澄清关于性骚扰的八大迷思。此手册旨在为被骚扰者和支持者提供指南，让被骚扰者能够获得更好的支持，营造性别友善的环境，让更多人可以放心地讲出被骚扰的经历。

一、何为性骚扰？

性骚扰的定义：任何不受欢迎而涉及性的言语、行为或身体接触都可能构成性骚扰。不受欢迎的行为是性骚扰定义中的关键概念，重点在于当事人的感受。性骚扰者或被骚扰者可以是任何性别的人。

判断性骚扰的因素：行为持续性、骚扰者的动机、性骚扰发生的具体情境、双方的关系、受害者的感受。

二、性骚扰的具体表现形式

构成性骚扰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 性别骚扰(gender harassment)：包括一切强化“女性是次等性别”印象的言行，以及传达侮辱、诋毁、或性别歧视观念的一般性性别歧视语言或行为。

2. 性挑逗(seductive behavior)：不受欢迎的、不合时宜的、有冒犯性的性接近，包括不受欢迎的性语言，个人关注，身体触碰和性举动等。例如：不受欢迎的性邀请；遭到拒绝后还持续不断的求爱行为（持续邀请单独进餐、发信息、打电话、跟踪等）；故意碰触对方的身体（掀裙子、摸大腿、熊抱、强吻、暴露性器官等）。

3. 性贿赂(sexual bribery)：以利益承诺(如雇用、升迁、加分、及格)的方式，要求性行为或与性相关的活动。

4. 性要胁(sexual coercion)：包括一切威胁性及强迫性的性服务及性行为，以及以威胁惩罚的方式，要求性行为或与性相关的活动。例如：校园里，老师以成绩、项目、论文、开除学籍等威胁学生，要求学生提供性服务；职场上，老板 / 领导 / 同事以业绩、职位、工资或解除职务等威胁员工，要求提供性服务。

5. 性侵害(sexual assault)：包括强暴及任何具有伤害性或虐待性的性暴力及性行为¹。

三、性骚扰的影响

性骚扰对每个当事人的影响程度不一，有可能会造成如下反应²：

- 无力感、无助感和脆弱感；

¹ L. GFitzgerald: Sexual Harassment: The definition and measurement of a construct, In M. Paludi(ED.)Sexual Harassment OnCollegeCampusesAbusingtheIvoryPower. Albany. NY: SUNY Press, 1991

² 性骚扰的定义、类型、特点与理性思考：<http://www.docin.com/p-1588264801.html>；

纪秋发，性骚扰及其危害：<https://www.ixueshu.com/document/8e678050accc1a1d318947a18e7f9386.html#original>

- 低自尊感，对自己的价值产生怀疑；
- 人际交往产生困难：孤独感、不信任感、疏远感等；
- 长期的紧张,失眠；
- 影响学业或者工作；
- 强烈的耻辱感；
- 处于长期抑郁、焦虑状态，或呈现出有PTSD综合征、进食障碍及酒瘾、药瘾等；
- 对性产生恐慌和障碍；
- 有过自残或者自杀的倾向或行动。

注：不同的人被性骚扰后的心理反应机制不同。崩溃、痛苦、愤怒是正常反应，冷漠、忽冷忽热、若无其事也是正常反应。

四、性骚扰存在的性别文化制度背景³

性骚扰普遍存在，并不仅是个别或少数社会成员的越界行为，而是在支持性骚扰滋生的社会背景下长期作用的结果。

在传统的性别角色规范中，男性气质常常与“主动”、“主导的”、“具攻击性的”等特征相联结，而女性常常被要求是“被动的”、“温柔的”、“支持性的”。女性被束缚于与男性的关系之中，从而使她们处于次要地位。不同性别的性欲展现和权力展现也遵循这一规范，如男性的性欲常常与攻击性相联系。消费社会加重物化和商品化女性的情况，强化了这种“男强女弱”的性别秩序。

性骚扰多在权力不对等的情况下发生，如师生之间、上下级之间。男性常常占据更多经济权力、社会资源，使得女性在遭遇性骚扰时更难反抗、事后更难追责。同时，“谴责受害者”文化会让被骚扰者产生羞耻感，使其无法得到法律政策的保障，可以获得的社会支持更少。这只会加强女性进入公共空间的难度，并进一步巩固不平等的社会和经济权力结构。不论是在宏观的文化社会经济结构里，还是在微观的组织结构中，女性都处于不利地位。这既是女性遭受性骚扰的原因，也是其后果。

性骚扰同样可能发生在同性之间，男性也可能成为受害者，女性也可能成为加害者。

³性骚扰的三大文化因素:<http://www.123renren.net/article/48c4b89c-dd61-441b-8657-aa9f285aaa4e.htm>

五、关于性骚扰的法律规定和分析

1.中国法律法规中涉及到性骚扰的三类法律

第一类：从刑事法律层面对犯罪行为进行规制。刑法中有强制猥亵他人、侮辱妇女罪，更严重的则构成强奸罪。

相关法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三十七条：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强制猥亵他人或者侮辱妇女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聚众或者在公共场所当众犯前款罪的，或者有其他恶劣情节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对于一些不构成刑事犯罪的违法行为，也可以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进行处罚。

第二类：从保护妇女人身权益角度，禁止对妇女实施性骚扰。

相关法条：《中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四十条：禁止对妇女实施性骚扰。受害妇女有权向单位和有关机关投诉；第五十八条：违反本法规定，对妇女实施性骚扰或者家庭暴力，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受害人可以提请公安机关对违法行为人依法给予行政处罚，也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各地制定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实施办法对何为性骚扰做了更为具体的列举，也规定了可以寻求帮助的部门，有地方规定用人单位、公共场所经营管理单位应当根据情况采取措施，预防和制止对妇女的性骚扰。（详见附件《我国反性骚扰相关法律法规》）

第三类：从劳动保护的角度，要求用人单位尽到安全保障的义务。强调雇主对性骚扰的防治责任。

相关法条：《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第十一条：在劳动场所，用人单位应当预防和制止对女职工的性骚扰。

各地有《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实施办法。有些地方法规，将预防和制止对女职工的性骚扰明确为用人单位应当履行义务之一。有些地方法规，强调用人单位应当结合本单位特点，采取预防和制止性骚扰的措施；在处理程序方面，明确用人单位应当及时处理投诉，并保护女职工的个人隐私。（见附件《我国反性骚扰相关法律法规》）

后两类法律存在交叉的情形。比如《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实施办法》增设用人单位和私人雇主的过错责任：在工作场所发生对妇女实施的性骚扰，造成妇女身体、精神、名誉损害，单位或者雇主有过错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

此外还有一个特别的地方立法——《深圳经济特区性别平等促进条例》规定了性骚扰定义、单位义务。

2.分析这些法条的不足之处⁴

性骚扰受害者很少寻求法律救济的现象，固然与厌诉、耻于公开谈论性、归罪性骚扰受害人等文化观念相关，也跟我国现行的性骚扰法律不够完善息息相关。我国现行法律中对性骚扰的规定过于原则概括，缺少程序上的保障和实施机制，阻碍了被骚扰者寻求公权力的救济途径。

2.1 性骚扰的规定过于简单，缺乏界定

《妇女权益保障法》修订后，虽然加入了性骚扰的禁止性规定，却没有对性骚扰作出界定，也没有对性骚扰行为进行列举。这种原则性的规定不仅不利于增加公众对性骚扰的认知程度，而且由于缺少可操作性，导致在司法实践中难以直接援用，影响了法律的执行。法律救济不畅和法律虚置，都会阻碍被骚扰者寻求法律救济的愿望和信心。

2.2 性骚扰救济途径不通畅

《妇女权益保障法》规定遭受性骚扰的妇女“有权向单位和有关机关投诉”。2012年5月修订施行的《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增加“在劳动场所，用人单位应当预防和制止对女职工的性骚扰”。

但是这些规定过于粗略。用人单位具体应当尽到什么防范义务、要有怎样的投诉及受理的程序，以及雇主没有履行性骚扰防范义务所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法律等，都没有明确的规定。这无疑会影响被骚扰者向雇主求助。

《妇女权益保障法》第五十八条规定，性骚扰受害者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但诉讼法没有把就业歧视和性骚扰案件列为受案范围，“歧视”和“性骚扰”也没有列入最高法院的诉讼案由，造成这类案件在法院受理困难。即使性骚扰案件获得立案，由于中国立法中缺乏关于性骚扰的概念和认定的详细规定，受骚扰者胜诉的几率会下降。同时，在司法实践中，性骚扰案件的当事人能够获得的赔偿数额非常有限。

这些因素导致法律不能发挥其应有的指引功能、威慑功能以及惩戒功能。这无疑也会降低性骚扰受害者诉诸法律的积极性。

3.港台地区的法律规定

香港台湾地区对于性骚扰的规定相对详细。特别是台湾有专门的《性骚扰防治法》。该法除了对性骚扰有明确的法律定义外，还确定了具体的责任主体和惩罚方式，提供了申诉和调查渠道，操作性较高，对于大陆立法推进有借鉴意义。（因篇幅较长，详见附件《性骚扰防治法》）

⁴ 刘小楠 《妇女研究论丛》2014年第4期第41-48页：<https://zhuanlan.zhihu.com/p/31347852>

六、遇到性骚扰，你如何应对？

1. 性骚扰发生前

学习跟反性骚扰相关的知识，了解一些其它案例。做所有让你感觉安全的事，如在身处权力关系当中时保持觉察。但请务必记住，如果你被骚扰了，那不是因为你没有做到什么或者做错了什么。

单方面强调女性要自我保护的说法是错误的。性骚扰的责任不在于被骚扰者没有做什么，而在于骚扰者做了什么。

2. 性骚扰发生时

2.1 尝试明确说“不，请停止”，尝试反抗和取证

如果对方的言行举止让你感到不适，请相信自己的直觉，认清自己的感受，当面明确表示你的不舒服，告诉对方：“你的言行举止让我感到很不舒服，请停止你的骚扰行为，并道歉。”

遭遇性骚扰时，请评估你面临的风险，尽量尝试反抗。反抗往往是有效的，如一句坚定的、一次放声尖叫，推开骚扰者、逃跑等行为都有可能打消骚扰者的企图。

如果可能，在不危害自己人身安全的情况下，可以用手机录音或录像，尝试记住你所处的环境，观察周围是否有摄像头。

注意：人在发生突发状况时，有可能无法及时作出反应。在被攻击过程中，假如你没有进行任何抵抗，请不要自责。假如你没能留下当时的证据，也请不要自责。

2.2 向周围的人求救和报警

如果是在公共场合遭遇性骚扰，例如公车、地铁、公园等地方，可以向旁观者、地铁/公交工作人员等求助，大声地说出自己的遭遇甚至呼救。如果之后需要投诉/申诉，也有证人证实你当初的遭遇和求救。

如果可能，在不危害自己人身安全的情况下，直接拨打110报警。

3. 性骚扰发生后

3.1 向有关部门投诉和求助

如果你在公共场合遭遇性骚扰，例如公车、地铁等地方，可以向地铁、公交工作人员投诉，要求对方处理。

如果你在职场 / 学校中遭遇了性骚扰，可以向行政/人力部门/机构负责人等合适的渠道投诉级，也可以向有关机构、工会、当地妇联等组织举报求助。求助和投诉的过程，请记住工作人员的姓名和职位，尽量留下记录，包括登记回执、录音录像、照片等。

3.2 受害者的权利

- 要求骚扰者停止侵害；
- 要求骚扰者赔礼道歉；
- 要求消除影响、恢复名誉。如果侵害行为给被骚扰者的名誉造成不良影响，骚扰者应采取适当的方式消除影响、恢复名誉；
- 要求赔偿损失，具体又可以细分为身体损害的赔偿、财产损害赔偿、精神损害的赔偿；
- 如果存在骚扰者之外的责任人（如所在公司、机构、高校等），可以向相关责任人要求赔偿；
- 如果涉及刑事，作为刑事案件的受害人享有相关权利；
- 如果你决定通过法律途径为自己维权，索要赔偿，可向当地妇联或法律援助机构申请法律援助，或向相关领域的公益机构求助。具体诉讼事宜可询问律师。（具体可求助的公益机构目录可见手册第十部分）

3.3 性骚扰发生后的注意事项

- 事件发生当时留下的任何痕迹，包括但不限于当时的录音录像、触摸衣物和身体留下的痕迹甚至是伤痕、留有施暴人DNA的物品（如留有精液或者唾液的衣物、卫生纸、毛发）、凶器等；遭到性侵后不要洗澡和换洗衣物，要尽快让警方在身上提取出施害者留下的犯罪证据；
- 不要删除手机里的联系方式和通话通信记录。有关性骚扰的电子信息，如短信、微信、微博、电子邮件等。性骚扰通常都不是一次性的行为，骚扰者会在性骚扰行为的前后持续给你发一些骚扰短信，这些可以成为证据的一部分；
- 如果你在被性骚扰后，找了公司、警察等相关部门进行投诉或报警，那么你的投诉记录、报警记录、报警后做的笔录和伤情鉴定都可以作为证据，如果报警，一定要找警察所要报警回执；
- 在一些情况比较严重的性侵害中，伴随着身体的伤害和就诊，请记得留存就诊记录、病历，要求医院出具诊断书并保存，因为医院的就诊记录和诊断书加上你的自述能够形成完整的证据链，为你的进一步维权提供有力武器；
- 证人：如果你向别人讲述了你被性骚扰的经历，或者如果你发现有人跟你遭到了同一个人的性骚扰，这些人可以成为你的证人，TA们可以作为旁证，和你一起证明性骚扰事实的存在。

3.4 如何报警

- 及时报警

在 24 小时内报警，尽量要快，因为随着时间的推移，证据的价值可能会削弱，证据可能会消失，会让举证更难。

- 在警务室录口供

- 如有需要，找信任的人陪同前往；
- 尽量清晰地讲述事情经过；
- 索要报警回执；
- 如有需要，可向警方要求伤情检查和取证；
- 刑事诉讼可附带民事诉讼。

3.5 及时就医

性侵发生后，无论报警与否，请尽快看医生，避免怀孕，性病/传染病，原有疾病恶化等事件。

3.6 法律援助⁵

如果你决定通过法律途径为自己维权，索要赔偿，可向当地法律援助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申请法律援助，或向相关领域的公益机构求助（具体可求助的公益机构目录可见手册第十部分）

3.7 公开曝光性骚扰事件

“MeToo”运动让人们看见了应对性骚扰的一种新可能，它为人们尤其是性骚扰的受害者提供了一个守望相助，彼此声援的空间，公开曝光因而成为当事人寻求社会支持的一个有效途径。但公开曝光性骚扰仍是一件风险较大的事情，需要经过仔细考量。

对于想站出来发声的受害者，我们的建议是⁶：首先，明确发声的目的——为什么要说，是要让谁负责，还是为了获得一些支持。

其次，根据发声的目的决定发声的形式和平台：是实名公开还是匿名，要不要举证施暴人，在什么平台上（传统媒体还是新媒体）发布等。

另外，请考虑发声后可能遇到的问题和应对策略，比如可能面对舆论攻击有哪些？有谁可以给提供支持吗？怎样避免在这个过程中被再次中伤？如果对方站出来反诉诽谤，如何寻求帮助？

⁵ 佛山市南海区大众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性侵犯处遇指南：<https://mp.weixin.qq.com/s/WbFjvsBJRDxihryNTcmpcA>

⁶ 周韵，消除性暴力，我们可以做些什么：https://mp.weixin.qq.com/s/FPBCi1Umf0_h4y96wi88Xg

很多人也会考虑公开曝光会对其他人（如其他受害者）造成影响。如果在意身边人的看法，或有类似的顾虑，可以事先和对方沟通。

3.8 接受媒体采访的注意事项⁷

- 选择性别友好的媒体公开；若不想自己面对媒体，可选择信任的代理人/发言人进行媒体对接（包括联系媒体、接收采访提纲、安排采访时间、把控报道风险）。
- 尽量不暴露个人姓名、身份、外貌、爱好、家庭成员、住址等隐私信息或其他会透露自己身份的信息；
- 不暴露其TA受害者的信息，如xxx届师妹，x姓同学，xx高的女生；
- 尽量少暴露遭受的性骚扰/侵害细节（尤其是具体经过、动作细节，避免猎奇）；
- 如果记者提问方式让你感到焦虑、难受、不安，你有权直接指出，希望对方改变提问方式，如果太过不适，有权终止接受采访；
- 对不想说的，不方便回答的问题，明确告知记者不想或不方便回答；
- 对记者提问不清楚意思的，你可以重复问确定对方的问题是什么意思；
- 接受采访时自己可以录音，避免话语被断章取义；
- 告知记者，对方稿件中如有直接引用原话，发表前先让你看一下；
- 若记者理解不符合你的意思，明确指出，并且告知你的解读；若认为记者的稿件内容完全失实并将伤害你，可以告知记者，结束采访或者稿件不授权发，如一意孤行将保持追究责任。

3.9 心理创伤修复

- 识别并接纳自己的情绪

识别（Identify）自己的情绪，哪些情绪是来源于该事件，是事发后的情绪后遗症，比如自卑、自责、害怕、紧张等。接纳（Accept）自己的情绪，用不评判的态度去观察自己的情感，不要对自己说一些负面的话，告诉自己所有感受和情感都是正当的。

- 认识自己的应激反应⁸

一切应激机制都有其道理，在没有替代应激方案时，不要强制拿掉原先的应激机制。

- 过好眼前这一刻，再去考虑之后的生活⁹

千万不要觉得没有走出来是不够坚强，一定要给自己足够的时间和空间。

- 若自己无法处理心理创伤，可寻求专业的心理帮助

⁷ 以下要点从黄雪琴的采访中归纳

⁸ 周韵，消除性暴力，我们可以做些什么：https://mp.weixin.qq.com/s/FPBCi1Umf0_h4y96wi88Xg

⁹ 同上

如果持续处于创伤之中无法调节，可以寻求专业的心理支持。（详见手册第十部分可提供心理支持的公益机构）

七、面对TA人遭遇性骚扰，支持者如何做？

面对不同形式和情境下的性骚扰，有不同的处理方式。下面通过实例展示在具体情境下，支持者可以如何应对别人面临的性骚扰。

1.支持者的应对方法

- 间接或直接指出骚扰者言语上的不得体之处；
- 建议被骚扰者保留证据；
- 找机会安慰受害者，让TA知道自己没有做错什么；
- 私底下找到性骚扰者，对其进行告诫，让TA明白自己行为给别人造成的困扰与不适当；
- 利用机会录音、录像，保留性骚扰的证据；
- 告诫身边的人，避免TA人受害；
- 如果发现骚扰者经常骚扰别人，若是工作同事或同学，影响恶劣者可以向上级领导（辅导员），或者工会（如果说有的话）举报、或报警；
- 可向相关的公益机构，或者媒体求助；
- 借助网络在社交圈内扩散此事；
- 陪伴被骚扰者。

2.如何做一个支持者？

- 不以否定性或质疑的语气与被骚扰者沟通，例如：“为什么当时不……”，“你不试着这样做吗”，而是鼓励被骚扰者把想述说的说出来；
- 如果被骚扰者没有准备好诉说，请尊重对方意愿；
- 听完被骚扰者的诉说后，首先要对被骚扰者实施安抚，帮助被骚扰者不陷入被害者有错论；
- 明确被骚扰者的求助意图，是倾诉，还是希望得到支持，希望得到什么程度的支持，在保证支持者和被骚扰者安全的前提下，尊重被骚扰者的决定；
- 提供力所能及的支持；
- 如果被骚扰者要维权，可陪同被骚扰者一起报警、收集证据等。

八、关于性骚扰常见的迷思和误区

1. 只有女性才会被性骚扰？

无论是女性还是男性，都会被性骚扰；无论是年轻、中年、甚至是老年人和儿童，都有可能会被性骚扰，只是比例上会有一些差异。

2.自己穿着“清凉”“诱使”别人性骚扰？

对于这个问题，有两件事情需要定义：“清凉”和“诱使”。对于前者，我们会发现“清凉”或“暴露”的定义是严重依赖于性骚扰者的：有些文化背景之下可能认为女性只要露出眼睛以外的部位就是“暴露”。事实上，性骚扰的发生和被骚扰方的穿着暴露程度几乎完全无关：穿着任何服饰的女性都有被性骚扰的可能。性骚扰的发生只是骚扰者一方的行为，是完全由骚扰方造成的结果。无论对方穿着如何，都不构成在未经对方明确同意的情况下骚扰对方的理由。对于对方自由选择权利的不尊重——这才是性骚扰的实质。因此，需要改变的不是被骚扰者的“安全意识”，而是骚扰者对于TA人的尊重。

3.怎么判定关系内是否存在性骚扰？

即使是亲密关系内（如婚姻、恋爱关系等）也存在性骚扰，判断标准是当事人的意愿。倘若在遭遇某一次与性相关的互动过程当中，觉得被强迫、不舒服，那就是性骚扰。亲密关系不能为此开脱。同意一次自愿的性互动并不意味同意接下来的每一次。在性互动的过程中如果觉得不适，可以随时停止。

4.性骚扰者都是“变态”？

并非如此。

从 MeToo 运动呈现的案例来看，即使是有社会地位、受人尊敬的人也可能是性骚扰的实施者。这是因为，性骚扰的本质是对被骚扰者的不尊重，是一种利用权力不对等实施的侵害。父权文化默认了（在性骚扰中占主体的）男性的“侵略性”，并将其视为一种男性特质，鼓励男性在性方面的“攻击性”。在这种文化的影响下，任何不对此反思的男性，都有可能成为性骚扰的实施者。MeToo运动要做的便是揭露这种现象的普遍性，引起人们的反思，开始真正关注每个人的选择权利和人格尊严。

5.被性骚扰的时候为什么不反抗？

被骚扰者可能会遇到很多障碍，比如没能反应过来、碍于与骚扰者的关系、害怕被暴力对待等。权力关系不对等是受害者无法反抗的重要原因，如果实施性骚扰的人是上司，反抗

可能会遭遇到惩罚。被骚扰者面临的情景多样而复杂。在绝大多数的犯罪情境中，旁观者第一反应经常是谴责施害者。唯独性暴力犯罪，无论是性骚扰还是更严重的性侵，旁观者却会以各种理由质疑受害者。这样的思路把责任归咎为被骚扰者，会对其造成二次伤害。

6. 性骚扰事发很久之后才公开是别有用心？

很多公开爆料性骚扰事件的被骚扰者都会面临一个质疑：为什么时隔这么多年，才说出这件事？当初为什么不报警、不公开？被骚扰者在遭遇性骚扰时，很可能处于一段权力关系中，对于很多当事人，在当时站出来是一件极具风险、很可能得不到公正结果的事情。TA们不相信性骚扰者会受到惩罚，讲出性骚扰甚至会让TA们失去机会。这跟法律政策的不健全息息相关。社会环境对被骚扰者的支持不足，谴责受害者的现象十分普遍。中国反性骚扰运动营造了较支持的舆论环境，被骚扰者之间形成了较强的认同和联结，鼓励了更多人发声。但是许多法律和政策没有跟上，支持力量还不够。这意味着我们需要继续努力建立支持性的环境，让更多受害者得到公正。

7. 反性骚扰，是提倡性解放的对立面吗？

性解放指解放基于性别、性倾向、性关系而受到的社会压迫，是社会对性观念的革命性变化。性解放包括破除对性的污名，解除对于性本身的压迫，如处女情节。然而，性解放的基础是对于个人选择和身体权利的尊重，因为它的核心是人有自由选择自身性经验的权利，而这种权利对于每一个人都是平等的。而反性骚扰，恰恰是对个人身体自主权的提倡，对每个人平等权利的尊重，这些都是与提倡性解放不谋而合的。

8. MeToo运动是否会造成无辜人士被指控、对ta人名誉带来损害？

名誉损害需要满足以下两个条件：举报确为诬告，以及无辜人士无法发声消除舆论对于自身的指控。对于前者，女性要赌上名誉与良知来诬告一个对她根本没有骚扰过的人是绝不常见的。在目前的父权制体系下，“被性侵”给女性带来的舆论压力仍然存在；而后者，即更多人关心的被诬告者无处辩白的疑虑，事实上也只是一种无根据的焦虑。互联网并不会不假思索地、不需要任何进一步证据地相信一个匿名或实名的指控，总会有人去推敲爆料帖中的细节是否可靠、去质询被指控者的身边人对TA的观感、去悬赏寻找其它潜在的受害者，等等。一次爆料能够转化成“实锤”、能够形成针对被指控者的谴责和处罚呼声，都依赖于证据¹⁰。被指控者如果认为对自己的举报为诬告，随时可以在网上上传补充更多的、能证明自己清白的证据。在双方证据完全呈现之后，舆论便会对双方证据进行比对、并提出针对双方的质疑。

¹⁰ 林三土，问答两则：METOO运动违反「无罪推定」原则吗？会导致冤假错案泛滥吗：http://blog.sina.com.cn/s/blog_68cd22cb0102xua2.html

九、性骚扰案例

1.罗茜茜反性骚扰案例

1.1 基本情况

罗茜茜2004年在北航读博，陈小武是她的副导师，某次陈小武对罗茜茜“霸王硬上弓”，罗茜茜哭着反抗，陈小武未得逞。2018年1月1日，罗茜茜用微博账号实名曝光自己在读博期间遭遇副导师陈小武性骚扰的经历。1月2日，罗茜茜抛出同是受害者的B和D的证词和录音证据，并对北航提出三点诉求，希望其将调查结果公布于众，建立并出台有效的校园性骚扰防范机制。此外，要求尽快对陈小武作出处理，让其不再有机会以教师身份接触学生。1月11日，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发布对陈小武的调查结果及处理意见，决定撤销陈小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职务，取消其研究生导师资格，撤销其教师职务，取消其教师资格。1月14日，教育部表示，决定撤销陈小武“长江学者”称号，停发并追回已发奖金。同时，教育部将会同有关部门认真研究建立健全高校预防性骚扰的长效机制。

1.2 借鉴

- 罗茜茜联合多名受害者，建立微信群，收集录音和疑似陈小武用以平息手下一位女学生怀孕的借贷第三方证据，强有力的证据能击退很多外在的质疑；
- 陈小武是惯犯，性侵女生有套路，这暗示有多名受害者的可能性，大家共同出面指证同一个人性骚扰，这样的指证会非常有力。

2. Z反校园性骚扰案例

2.1 基本情况

受害者Z在学校食堂打饭时被学校的一个露阴癖性骚扰，告知同学后，她们偷偷拍下了骚扰者的背影。接着，她们去了保卫处报案。保卫处的老师问了一些不专业的问题，比如“你是不是穿的太暴露了，可能引起他的一些反应之类的？”听到这句话，Z当时便阐明了她的观点：“首先不管我穿成怎样，都不是他人骚扰我的理由，他骚扰了我，是他的错，不是我的错！”听了她的话，那个老师认识到自己的说法有误。后来老师调了学校食堂里的监控，根据她和朋友拍的犯案人的背影，确定了嫌疑人，最后抓到了人，并及时通知他所在学院的辅导员，跟Z承诺一定对他进行批评教育。老师也很感谢Z，说有Z这样开明勇敢的同学站出来报告这样的案子，才能更好地维持校园环境安全。

2.2 借鉴

- 要严肃批评教育性骚扰者，必须让他认识到自己的行为是有错的；

- 如果案件处理人员没有反性骚扰意识，可对其进行教育，积极争取自己的权利；
- 及时取证。

十、女性权益机构组织汇总

1.女性权益机构

1.1 全国

(1)职场女性法律热线 (为职场女性提供免费且专业的法律建议，可提供个案支持，特别是职场性骚扰)

微信公众号：074职场女性法律热线；

热线电话：400-007-0074（服务时间：9: 00-21: 00）

(2)彩虹Lawyers (LGBT群体可求助该热线)

微信公众号：彩虹Lawyers

邮箱：lawyerforlgbt@gmail.com。

(3)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由全国妇联设立的全国统一号码、统一规范的妇女维权热线）

服务电话：12338

1.2 北京

(1)为平妇女权益机构（为平通过研究、培训和倡导等工作手法，促成一个所有性别、尤其是妇女和女童都享有平等、免于暴力的社会）

为平反暴力热线：15117905157（推荐求助拨打）

微信求助号：equality-beijing

办公电话：010-53399291

邮箱：equality-cn@hotmail.com

(2)北京源众性别发展中心

源众受暴妇女儿童法律咨询的热线电话：177-0124-2202, 159-0133-7457

值班时间：周一至周五9: 00-17: 00，并提供面询服务。

微信公众号：源众性别发展中心

(3)北京市千千律师事务所

电话咨询：工作时间可直接拨打千千律师所咨询热线010-84833276或010-84833270

网站留言咨询：将要咨询的问题描述完整，在千千律师所官网咨询栏留言：

<http://www.woman-legalaid.org.cn/feedback.html>

(4)北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

公益热线：010-68333388

(5)女童保护（致力于保护儿童，远离性侵害）

微信公众号：女童保护

1.3 上海

(1)上海市妇女法律援助中心

地址：上海市天平路245号3号楼底楼（近徐家汇）

电话：021- 64330001

(2)上海市妇联白玉兰开心家园社

预约咨询热线：021 - 64319532

地址：上海市天平路245号巾帼园四楼

网址：<http://www.baiyulanhome.com/>

1.4 广州

(1)广州性别教育中心（赋权性和性别领域的弱势群体，进行社会教育和倡导，反对基于此的性/别暴力）

微信公众号：广州性别中心

(2)广州市妇联妇女儿童维权热线：020-38613861

预约服务热线：020- 38613861（妇女儿童）、020-83838125（心理辅导）

预约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 30—12: 00，下午2: 30—5: 30

预约内容：社工个案辅导、律师法律咨询、心理咨询服务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德政中路龙虎墙61号二楼

1.5 深圳

(1)深圳市绿色蔷薇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专门服务基层女性及流动儿童的社工中心）

服务电话：0755-28512886

服务电话接听时间：周三至周日，13:00-21:00

邮箱：lsqw2015@163.com

微信公众号：lsqw28512886

服务地理范围：深圳市

(2)深圳市福田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

服务电话：400343580、0755-82893456

服务电话接听时间：周一至周五，9:00-17:30

邮箱：info@probonochina.org

机构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08号通业大厦北塔福区法律援助中心2楼

微信公众号：probonochina

微博：维德志愿法律服务中心

网站：www.probonochina.org

服务地理范围：深圳市

1.6 其他地区的机构组织

(1)陕西省妇女理论婚姻家庭研究会

服务电话：029-87458899

服务电话接听时间：周一至周五，9:00-17:30

邮箱：office@westwomen.org

机构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93号世纪广场桃园公寓502室

微信公众号：westwomen-sx

网站：www.westwomen.org

服务地理范围：陕西省

(2)合肥市庐阳区德泰和健康心理公益文化发展中心（为家庭暴力和校园暴力的涉暴者提供心理健康服务）

服务电话：4000110391

服务电话接听时间：周一至周五，8:00-22:00

邮箱：305438815@qq.com

机构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红星路54号

QQ：305438815

微信公众号：www.cnxllmc.com

(3)甘肃怡欣心理咨询中心（致力于提升妇女儿童身心健康，维护其合法权益）

服务电话：0931-8261536

服务电话接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

邮箱：gansuyixin@yxxl.org

机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路744号101室

微信公众号：[gsyxzlzxzx](#)

微博：甘肃怡欣心理咨询中心

网站：www.yxxl.org

其他：QQ群298291215

(4)明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服务电话：18064830617

服务电话接听时间：周一至周五，9:30-17:30

邮箱：mxshegong@163.com

机构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道生路14号

QQ：3349084625

微信公众号：[mxshegong](#)

微博：明心社工

网站：www.mxshegong.cn

服务地理范围：昆明市

(5)西双版纳州妇女儿童心理法律咨询服务中心

服务电话：0691-2136406

服务电话接听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00-11:30，下午15:00-17:30

邮箱：zx2136406@126.com

机构地址：云南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宣慰大道98号

微信公众号：心的田

网站：www.bnchildrenandwomen.org

服务地理范围：西双版纳州

2.女性公益媒体

(1)尖椒部落（中国女工权益与生活资讯平台）

邮箱：jianjiaobuluo@qq.com

机构地址：深圳市

QQ：2742702780

微信公众号：尖椒部落 (jianjiaobuluo)

微博：麻辣少年鲜疯队

网站：www.jianjiaobuluo.com

微信官方客服：jianxiaojiao45

(2)橙雨伞

橙雨伞是一个开脑洞的项目，通过与媒体界、法律界和NGO的跨界合作，赋能女性远离性别暴力。

微信公众号：橙雨伞

微博：橙雨伞官微

(3)新媒体女性

新媒体女性，性别平等倡导公益机构，妇女权利守望者。

微博：新媒体女性

微博小号：我遭遇了性别歧视

微信公众号：女泉 (GZxmtnx)

(4)NGOCN

微信公众号：NGOCN君

微博：NGOCN

网站：<http://www.ngocn.net/>

3.女权草根小组

(1)BCome女权小组

集意识提升、话剧创作演出、社会倡导三位一体的女权支援小组。关注女性性别与性权利。

微信公众号：BCome女权小组；微博：@BCome女权小组

(2)女权行动派很好吃

女人不仅仅只有脸蛋屁股挤乳沟，女人不仅仅只是妻子妈妈女朋友，女人可以谈权利，女权行动很好玩，玩尽生活政治天下事。

微信公众号：女权行动派很好吃

附件一：《我国反性骚扰相关法律法规》

附件二：台湾《性骚扰防治法》

附件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hm996AGv92B0fUP36J6DQ> 密码： jx2x

鸣谢（编写人员）：

褚毓 Iris 没头脑不高兴 Elaine 六六 杏儿 郊风 人间有味 Dafei
Lining 杜都都
呼呼呼 tantan 镜岚 梁英豪 园园 一只痛苦的猪 张累累 园园 PZH JQ
小雅 Plutonian
满岛 广州性别教育中心 NGOMeToo志愿者团队

编撰机构：074职场女性法律热线